

四部叢刊續編經部

春秋正義

二

卷十九至卷三十六

飲至之禮故第十九

成公

同此祭酒上護軍曲阜縣開國子臣孔

穎達

等奉

飲至之禮故月至見止

正義曰襄二十九年正月公在楚傳曰

公不朝又不廟也彼以踰年故書正月公楚此亦踰年不書正在
年書過同此爲諱見止故正月不以告廟案春秋上下公之在晉
諱與不諱悉皆不書此言諱見止者以此原有諱義故詳之也宣
五年傳公如齊高固使齊侯止公請叔姬焉夏公至自齊書過也
注云公既見止連昏於陳國之臣厭尊毀列累其先君而於廟行
飲至之禮故各以示過宣七年公會晉侯云于黑壤傳稱晉侯以
公不朝又不聘止公于會不与公盟八年公至自晉注云義與五
年書過同此亦見止還而告至杜不言義與晉過同者公實不貳
於楚晉以先罪止公非所當諱故依法告至然則正月諱不告者
正月公猶被執守臣著其告廟當云公被晉執故諱而不告公還
不以爲恥故告至耳

注卻解至兄弟

正義曰案左本卻豹

生翼萬生缺生克也又云豹生義生步揚生利生即雖牛也如彼文則犍与克俱是豹之曾孫當為從祖昆弟服虔以為從祖昆弟杜云從父昆弟或父當為祖字誤耳傳注昆弟之妻相謂為姒正義曰世人多疑娣姒之名皆以為兄妻呼弟妻為娣弟妻呼兄妻為姒因即就於傳文不知何以為說今謂母娣之號隨夫尊卑娣姒之名從身長幼以其俱來夫族其夫班秩既同尊卑先以相加遂從身之少長喪服小功章曰娣姒婦報傳曰娣姒婦者弟長也以弟長解娣姒言娣是弟姒是長也公羊傳亦云娣者何弟也是其以弟解娣自然以長解姒長謂身之年長非夫之年長也釋親云長婦謂稚婦為娣婦姒謂長婦為姒婦止言娣之長稚不言夫之大小今穆姜謂聲伯之母為姒昭二十八年傳叔向之嫂謂叔向之妻為姒二者皆呼夫弟之妻為姒豈計夫之長幼乎釋親又云女子同出謂先生為姒後生為娣孫炎云同出謂俱嫁事一夫也事一夫者以已生先後為娣姒則知娣姒以已之年非夫之年也故賈逵鄭玄及此注皆云兄之妻相謂為姒

言兩人相謂之長者為姊知姊之名不計夫之長幼也 注儂

耦也 正義曰禮謂兩皮為儂皮儂兩也故為耦 注伉敵也

正義曰伉者相當之言故為敵也伉儂者言是相敵之匹耦 注

卻犇至略輕 正義曰晉臣來盟於魯之臣往盟於晉俱是相要

其意一也意既同矣可書一以包二宜舉重而略輕遣使為輕君

親為重故卻犇各聘又晉盟文子直書如晉略言其聘而已衛與

隆難以為他邦來敵魯君春秋所諱魯卿出敵他國顯各名氏則

應卻犇來盟為輕行父盟晉為重今書卻犇之盟則是舉輕略重

何得云舉重略輕蘇氏釋云所言輕重者自謂魯之君臣之盟為

輕君盟為重二國各稟君命奉使而行非開敵公之義其意不同

不得相難 注言溫卻氏舊邑 正義曰卿是溫之別邑本從溫

內分出溫為晉卿屬周溫是卻氏曰邑卻氏既已得溫則謂從溫

而分出者亦宜從溫而屬卻氏故卻至爭之其劉子單子之言裏

王勞文公而賜之溫於時卻已分矣賜晉以溫不賜以卿也狐氏

陽氏先處溫邑於時亦不得卿之本未嘗為晉故為王官之邑

注蘇忿至公也

正義曰尚各立政云周公若曰大史司寇蘇公

此傳與彼俱言蘇公為司寇明是一人此言克商即為司寇是為

武王司寇

十二年傳注天子至非之

正義曰凡言出者謂出

其封內天子以天下為家本先出封之理以无外之故雖有出奔

之人史策皆不言出昭二十六年君氏召伯毛伯以王子朝奔楚

實出而不言出是其事也襄王蔽於匹夫之孝不顧天下之重故

書云出居于鄭此周公王既復之而又自出故昏云出奔是不應

言出而書出皆所以罪責之也鄭玄荅孫皓曰凡自周无出者周

无放臣之法罪大者刑之小則宥之以為實先出法案各流宥五

刑則宥者流之罪不出也棄放四罪投之四裔安得不出哉乎若

如周礼無流放之文即云周无放臣之法礼三諫不從待放於郊

然則周臣三諫不從終是不蒙王放欲令諫者何所措身尤傳叙

凡自是各策之例因即以為周制謂其實先出者執文害意為蔽

何甚

注贊幣也

正義曰傳言交贊往來謂聘使來去也聘礼

賓執圭以通命執幣以致享故知贊是幣謂聘享之幣也

注擊

鐘而奏樂 正義曰作樂謂之奏 樂先擊鐘故周礼大司樂七
師每事皆云令奏鐘鼓以鐘先擊故先言鐘也鐘以金為之謂之
金奏故鍾師掌金奏鄭玄云金奏擊金以為奏樂之節金謂鐘及
鐃也鄭玄燕礼注云以鐘鐃播之鼓磬應之所謂金奏也是金為
奏節之初故傳言金奏作於下作樂先擊鐘故注云擊鐘而奏系
也礼記仲尼燕居云西君相見入門而縣興升堂而樂闋郊特牲
曰賓入大門而奏肆夏示易以敬也鄭玄云賓朝聘者朝聘連言
之則燕享朝賓聘客皆入門即奏樂矣其實朝賓入門而奏樂聘
客則至庭乃奏系此卻至將登堂始奏樂者縣當在庭而楚之為
祀室而縣倚客將登乃奏皆所以見異故欲以驚賓矣燕享聘客
皆當入門奏肆夏若燕已之群臣則有王事之勞者乃得以樂納
賓其常燕唯有升歌間合而已无納賓之系也故燕礼記云若以
樂納賓則賓及庭奏肆夏鄭玄云卿大夫有王事之勞者則奏此
樂若是燕已之臣无王事之勞者不以系納賓也 驚而至備系
正義曰卒闋地下鐘聲出其不意故驚而走出其出實為驚怖因

即辭辭七采言已不敢當大禮區其驚走之意 注言此至之禮

正義曰仲尼燕居云兩君相見入門而縣興是賓入門作采為兩

君相見之禮也而燕禮雖兼聘問之賓以燕已臣為主而云若以

樂納賓燕已之臣尚有以采納賓之法則燕享聘客必以樂納賓

矣故鄭玄郊特牲注云賓朝聘者朝聘並言則君臣同采卻至不

敢同君故以之為辭耳非謂禮不得也 注言兩至此樂 正義

曰子反意晉楚並是大國不肯相朝唯戰乃相見其相見之特言

唯當用是一矢以相加陵相違與耳元為用此樂也 注傳諸至

明之 正義曰知傳諸文謀得賓主辭多曰賓主者此傳每稱卻

至為賓文十二年傳稱兩乞術為賓并稱主人曰之類是也 注

享有至共儉 正義曰享有體尊宣十六年傳文也設几而不倚

爵盈而不飲昭五年傳文也禮聘義記曰聘之禮至大禮也酒清

人渴而不敢飲也因乾人飢而不敢食也被言聘禮即是享聘賓

之禮此事實所以教訓共儉也 注宴則至共食 正義曰宣十

六年傳云宴有折袒宴則節折其肉升之於俎相與共啗食之所

以表示慈惠也

朝而不夕

正義曰旦見君謂之朝莫見君謂

之夕哀十四年傳稱子我夕晉語稱叔向夕皆謂夕見君也人息

事少故百官奉職事皆朝而莫不夕言无事也注杆

蔽至其民正義曰杆者杆禦寇難故為蔽也言燕喜結好與隣

國通和甲兵不興人得安息所以蔽杆其民若如城然故云所以

杆城其民也注詩周至而已正義曰詩周南免置之篇言免

置之人亦是賢者其人乃是起然雄武之夫與公侯共杆城其

民也引詩之意言世治无事公侯之與武夫設共儉慈惠之礼與

人杆難而已不侵伐他國也干杆釋言文注八尺至攻伐正

義曰周礼考工記云人長八尺又長尋有四尺索於人四尺車戰

常崇於父四尺是八尺曰尋倍尋曰常喻其少故言爭尺丈之地

以相攻伐尽殺其民孟子曰爭城以戰殺人盈城爭地以戰殺人

盈野是謂尽殺其民也注略取至无已正義曰武夫有武能

為人之杆蔽世治則公侯同於武夫同其腹心相與杆已民而已

不侵犯他人也世乱則使武夫同於公侯欲得拓竟寬土

則制禦武夫以強己志使武夫為己腹心股肱爪牙令之侵密隣國搏擊也噬齧也犬能搏噬譬之於犬為搏噬之用死已時也注本詩至腹心正義曰此亦免置之篇美賢人之事而引之以證世亂故解之此本詩之心以駁世亂之義詩言治世則武夫能合德公侯外則扞城其民內則制其腹心也以其人心則本貪縱之則害物害義公侯能以武夫制己腹心自守扞難而已不害人也天下至反之正義曰天下有道之將則公侯能為民扞城禦難而使武夫制其己之腹心不侵犯他國也亂則反之不復扞蔽己民乃以武夫使己腹心將武夫為股肱爪牙以侵密他國是反治也晉楚老為仇敵常有相害之心子反言一矢相加仍懷戰鬪之意故卻至言在治則自守在亂則相侵害答上一矢之言冀得父為和好故說此也乞礼至矣夫正義曰以一矢為辭是乞礼也食言是其將背盟也背盟必相伐故為死亡乞礼矣十三年注將伐至諷解正義曰晉雖是侯伯恐魯不与若言召兵或答辭說言乞則不得不与釋例曰乞師者深求過理之辭執

諫以逼成其計是解乞為諫意 注伐秦至朝王 正義曰公本
為伐秦道過京師因往朝王不稱朝而言公如京師者以明公朝
于王所王不在京師故指言王所據王言之不得不稱朝此則王
在京師之時是國之號號不斥王身不可稱朝故依尋常朝聘隣
國之文稱如而已劉炫云魯朝聘皆言如不果彼國必成其礼或
在道而還如者各其始發言性而已言公朝王所者發回不為朝
王至彼過王朝之朝訖乃各故稱朝也此過京師亦宜稱朝言如
者發雖主為伐秦即有朝王之意各其初發故言如也 注五同
盟 正義曰盧以宣十五年即位十七年盟于斷道成二年于表
婁又于弔五年于燕寧七年于馬陵九年于蒲凡六同盟不教宣
公斷道為五 傳礼身至元基 正義曰幹以樹木為喻基以牆
屋為喻樹木以本根為幹有幹故枝葉茂盛牆屋以下土為基有
基乃牆屋成寫人身以礼敬為本必有礼敬身乃得存邵子元基
則亦无幹但言有所局不復得言幹耳 宣伯至賄之 正義曰
周語云簡王八年魯成公來朝使叔孫僑如先聘旦告見王孫說

與之語說言於王曰魯叔孫之來有異焉其幣薄而言詭殆請之也若請之必欲賜也且其狀方上而銳下宜謁冒人王其勿賜若貪陵之人來而盈願是不賞善也且財不給王使私問諸魯人云請之也王遂不賜禮如行人孔晁云行人使人也以使人之禮人之不從聘者之賜禮也又曰魯侯至仲孫蔑為介王孫說与之語說讓說以語王王厚賄之注脈宜至之名正義曰宜者祭社之名脈是盛肉之器受脈于社受祭社之胙肉也周礼掌展祭祀共展器之展鄭玄云飾祭器之屬也春秋定十四年秋天王使石尚來餽展人之器以展飾因名焉却衆云展可以白器令色白是盛以脈器故曰脈也既言宜社又自解宜名釋天云起大事動大衆必先有事乎社而後出謂之宜孫炎曰有事祭也宜求見祐也是宜者出兵祭社之名民受至皮乎正義曰天地之中謂中和之氣也民者人也言人受此天地中和之氣以得生育所謂命也命者教命之意若有所稟受之辭故考經說云命者人之所稟受度是也命雖受之天地短長有本順理則壽考逆理則夭折

是以有動作禮義威儀之法則以定此命言有法則命之長短得
定無法則失折无恒也故人有能者養其威儀禮法以往適於福
或本分之外更得延長也不能者敗其威儀禮法而身自取禍或
本分之内仍有減割也為其求福畏禍之故君子勤禮以臨下小
人尽力以事上勤禮莫如臨竟致敬尽力莫如用心敦篤敬之所
施在於養神朝廷百官受神必敬篤在守業草野四民勿使失業
也國之大夏在祀与戎宗廟之祀則有執膳與戎之祭則有受脰
此是交神之大節也今成子受脰而惰是自棄其命矣死必在近
此行其不得反乎爾之往也養之以福謂將身向福也敗以取禍
謂禍及身也福則人之所欣作往就之辭也禍則人之所惡作自
求之語也敬則所施有處故言致敬也厚則唯在己身无所可致
故重言敦篤也執膳受脰俱是於祭末受而執之互相見也劉炫
云命者冥也言其生育之性得之於冥兆也 注膳祭由 正義
曰請詠祭祀之礼云為祖孔碩或燭或炙又曰有酒飲之燭炙
人云傳火曰燭祭由有燭而薦者因謂祭由為膳也 勸力

同心 正義曰孔安國以勑力為陳力以論語有陳力就列故也
勑力猶言勉力努力耳 又不至之師 正義曰言秦既納惠公
又不能遂成大功而復伐晉為此韓之師也下云亦悔于歷心謂
秦悔伐晉也 注致死至此意 正義曰劉炫以為誣秦今知不
然者凡誣秦者謂加之罪倍辭少者可得林誣今傳云諸侯疾
之將致命于秦文公恐懼辭靜諸侯又云我有大造于西傳文既
詳明諸侯實有此意若元諸侯何得稱為大造且秦師棄鄭亦
疾秦此則諸侯之義也利以為齊元諸侯而規杜過非也 注不
見弔傷 正義曰曲礼云知生者弔知死者傷知生而不知死弔
而不傷知死而不知生傷而不弔鄭玄云人恩各施於所知弔傷
皆謂致命辭也非記諸侯使人弔辭曰寡君聞君之喪寡君使某
如何不取此施於生者傷辭未聞也說者有衍弔辭云皇天降災
子遭罹之如何不取此施於死者蓋傷辭早退皆哭是弔傷之憂
幾死至哀公 正義曰輕蔑文公以為死元知矣謂哀公寡弱而
陵忽之 奸絕我好 正義曰奸亂斷絕不復与我和好也 注

伐保至氏縣 正義曰伐我涿川得我王官傳皆元文得謂此為
誣者於時輕行意却不得在道用兵故知此伐保城是誣之也春
秋之時更元費國秦唯滅滑不滅賁知賁即滑也國都於賁國邑
並舉以同文耳 注秦使至成王 正義曰文十四年傳云初闕
克囚于秦人有殺之敗使成王傳三十二年秦敗于殽文元年
楚執成王故謀不成也 闕翦我公室 正義曰闕為鉞指翦謂
滅削言鉞指害晉之公室 注發賊至與名 正義曰鉞與云食
根蠹食節賊是食禾稼之蟲也納雍害晉若與食禾然彼晉自召
雍非秦罪也 注度劉皆殺也 正義曰劉殺叔詒文方言云度
殺也重言殺者亦同文耳 注聚衆也 正義曰謂聚衆以拒秦
也以上有殺之師令狐之役河曲之戰不用重文故變文言聚衆
為文亦有辟耳 注令狐至誤也 正義曰劉彘以為臣之出使
自稱己君皆曰寡君今呂相索奉君命要有已語稱寡君正是其
理杜何知宜為寡人稱君為誤今刪定知劉說非者以呂相奉屬
公之命而往絕秦則皆是厲公之言不得兼有已語案隱十一年

鄭伯告許大夫云假手于我寡人今呂相稱厲公之命還與自稱
 死異亦當云我寡人故知稱君為諱則以稱寡君為是以規杜過
 非也 白狄及君同州 正義曰周禮職方氏正西曰雍州其川
 涇汭其浸渭洛皆秦地也正北曰并州其澤藪曰昭餘祁其川李
 池嘔夷皆晉地也是秦屬雍而晉屬并白狄蓋狄之西偏屬雍州
 也 注季隗至文公 正義曰三年晉衛伐虜咎如傳曰討赤
 狄之餘焉知咎如是赤狄也文公所奪之狄不言赤白以其伐赤
 不應赤自相伐知白狄伐之也其女雖是赤狄之種而由白狄以
 納文公得以白狄為昏姻也且此辭多誣欲親狄以曲秦故引狄
 為昏姻耳晉人自數伐狄寧復顧昏姻也杜以傳有季隗之變引
 之以證昏姻未必晉於白狄無昏姻 昭告昊天上帝 正義
 曰禮諸侯不得祭天其盟不王天神鄭玄親禮注云王巡守之盟
 其神主曰諸侯之盟其神主山川襄十一年亳城北之盟其載各
 云司慎司盟名山川注云二司天神唯告天之別神不告昊天
 上帝此秦楚為盟告天帝者春秋之時不能如禮且此辭多誣未

必是實晉與諸國結盟皆不告昊天上帝何由秦楚獨敢告之蓋
欲示楚人恨秦之深言其所告地重耳以懲不壹正哉曰楚
道秦人用心不壹其盟不足與圖宣示諸侯以懲創不壹之人
寡人不佞正哉曰服虔云佞才也不才者自謙之辭也論語云
吾用佞人以口給屢憎於人則佞非善矣而以不佞為謙者佞
是口才捷利之名本非善惡之稱但為佞有善有惡耳為善敏捷
是善佞為惡敏捷是惡佞但君子欲訥於言而敏於行言之益多
情或不信故云吾用佞耳注不更至獨存正哉曰秦之官爵
有此不更之名知女父是人之名字不更是官爵之号漢晉稱南
君為法於秦戰斬一省者賜爵一級其爵名一為公士二上造三
簪^反髻^反四不更五大夫六公大夫七官大夫八公乘九五丈夫十充
庶長十一石廕長十二左更十三中更十四右更十五少上造十
六大上造十七駟車庶長十八大車庶長十九關內侯二十徹侯
商君者商鞅也秦孝公之相封於商號為商君案傳此有不更女
父襄十一年有庶長鮑庶長武春秋之世已有此名蓋後世以漸

增之商君定為二十非是商君盡新作也其名之戈難得而知目
傳言戰敗而經不存杜以意測之不知其故欲以為秦曲晉直不
以曲者敵直故不存戰則信十五年韓之戰秦直晉曲晉戰于韓
也故以為不告故不存當時公親在師復不須告也故以為无功
諱則免獲有功亦无所諱也再三按度不識所以故云蓋經文
闕漏傳文獨存也經文依史官策晉策晉所无故經文遂闕也傳
文未於簡牘之先有故傳文獨存也注涇水至渭也云云
曰釋例曰涇水出安定朝那縣西東南經新平扶風至京兆高陸
縣入渭注述迎至秦地云云曰經晉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衛
侯鄭伯曹伯邾人滕人伐秦是伐時諸侯親行也傳云晉師以諸
侯之師及秦師戰則知諸侯不親行也蓋皆別次以待之新楚當
是晉侯次之處也以傳不言其次晉侯或別戰勝而移處故云止
新楚也注子如至駟子云云曰子如即是子班班傳可知以
外无文見其同時被殺必是近親相傳為此說耳十四年注成
公至鮑也云云曰秋例曰成公逆女及夫人至最為得禮故詳